

# 上海市松江区2025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主要职能

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是松江区人民政府主管政府教育管理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区实际,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根据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组织编制本区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确定教育事业发展的重点、规模、目标和措施,指导、协调和组织教育规划、计划的实施

(二)协调和组织实施本区教育体制、办学机制和教育、教学的综合改革;协调解决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卫生艺术、法制、科普、国防教育、语言文字等工作;负责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监督检查

(三)管理本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等工作;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和素质教育的全面实施,指导幼儿园行政和业务工作的开展;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促进高中特色化、多样化发展;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指导成人教育和终身教育工作的开展。

(四)推进本区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工作,研究制定推进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的具体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民办随迁子女学校的服务、管理和指导工作。

(五)坚持谁审批谁监督管理、谁主管谁监督管理,与有关部门加强对民办学校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管理本区民办教育,负责实施学历教育、学前教育、社会力量培训机构及其他文化教育民办学校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和终止的行政许可。负责民办学校的准入审批,对民办学校的教育教学、招生对象、招生方式、师资队伍等进行监督管理,在法定职责范围内,查处违法违规办学等违法行为。负责民办学校聘任校长的核准,负责民办学校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的监督检查,负责社会力量办学刻制、启用印章的审批,负责收缴停办的社会力量所办学校的印章

(六)承担各级各类学校招生和考试工作,负责转学、休学等学籍管理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本区教育经费的预算方案;负责统筹、使用和管理本区财政下达的教育经费,负责对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工作,负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帮困工作;接受区财政、审计部门对教育经费使用和管理的指导、监控与审计

(八)承担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工作。开展督政督学工作,监督检查教育工作有关政策法规的贯彻落实情况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上海市民办学校管理办法》等教育工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依法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实施行政处罚

(九)负责本区教育技术装备的综合管理和应用,指导协调本区学校后勤改革、管理工作,负责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的监督检查

(十)负责本区教育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协调和指导学校的环境综合治理和安全生产工作。承担上海市松江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一)指导有关教育协会、基金会和研究会等社团组织开展工作,负责所属教师队伍和行政干部队伍建设,负责教师资格的行政许可,负责教师普通话水平等级的行政确认。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机构设置

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设11个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负责协调编制本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综合协调局机关重要政务、事务;负责局重要会务、接待工作的安排;负责局人民群众来信、来电、来访的受理、处理工作;负责教育对口支援工作,宣传贯彻教育政策、法律、法规,组织教育系统的普法工作;负责规范各种规章制度,承担教育行政执法和行政复议的归口管理工作;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工作

（二）组织人事科。负责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监督;负责基层单位领导班子的调整配备以及干部的培养、选任绩效考核工作;负责本系统组织、统战、双拥、武装及共青团工作;负责综合管理和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工作,拟订本区师资队伍发展规划,协调人事改革中的重大问题;负责人事调配、工资福利、编制管理、干部人事档案管理;负责教师评优奖励、教育人才引进工作;负责指导学校在职教师和教育行政管理干部的培训;负责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职务结构比例、岗位的管理;负责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及教师资格认定、审批,办理教职工退休

（三）宣传德育科。负责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教育改革和发展动态,组织教育系统政治理论学习;负责教育系统党建研究、师德师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负责指导中小学开展思想政治教育、道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行规教育、法制教育和劳动教育等工作。

（四）基础教育科。负责指导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教学改革与教学质量评估;负责指导中小学开展思想政治教育、道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纪律教育、法制教育等德育工作;负责检查中小学教育计划、教材选用、课程设置的执行情况;

负责编制小学、预初、高中事业计划;负责小学、预初、高中招生政策制定,指导有关职能部门开展相关工作。负责中小学习民办教育学校的审批和日常管理

（五）体育艺术科技科。负责管理和指导各类学校的体育、艺术、科技、国防、民防、校外教育、语言文字工作;负责组织中小学开展体育、艺术、科技等各类竞赛活动,协调学生参加各级各类体育活动、艺术教育和科普活动。

（六）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校外教育培训管理科）。负责综合管理全区职业教育、终身教育,协调、执行全区职业教育、终身教育改革中的重大事项;负责统筹管理成人继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等工作,组织协调办学水平和教学质量评估及评优等工作;负责研究和指导职业职业教育终身教育发展; ;负责全区校外教育机构审批和日常管理。

（七）计财科。负责教育经费预决算、审计监督;负责学校收费管理,收费票据管理,会计、审计事务管理;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负责指导行政会计、事业会计、机关内设帐户的财务管理及教育工会和机关工会财务等工作;负责指导学校后勤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上报财务决算;负责工程项目的审价。

（八）学前教育科。贯彻执行国家、市、区有关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依法管理本区的学前教育工作;负责落实市教委、区政府、区教育局对学前教育工作的有关要求,协同相关部门共同制定和组织实施本区学前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协调有关部门共同解决本区学前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中的困难与问题;负责对民办学前教育的审批和日常管理;负责学前教育招生工作

（九）发展规划科。负责规划学校的设点布局,学校校舍、场地建设的统筹安排;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基本建设和设施设备配置计划,推进学校物资、仪器、设备的配置工作;负责教育信息化及政府采购工作

（十）督政督学科。负责对政府及有关部门履行教育职责的情况进行督查,对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情况实施督导;负责对师生或群众反映的教育热点、难点等重大问题实施专项督导;负责对严重影响或损害师生安全、合法权益、教育教学秩序等违反教育法律法规的事件,及时督促处理并第一时间报告上级相关部门;负责完成本级人民政府及市教育督导机构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安全科。负责教育系统安全工作,组织协调学校安全事故的处理,做好学校安全教育和防范检查指导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教育系统卫生及防疫工作,组织做好学校卫生及防疫的宣传教育 and 检查指导工作;负责在校生生学校保护工作,协助开展学校法治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在校生生违法犯罪行为。

按照有关规定设置工、青、妇等组织。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

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

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

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

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5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收入预算157988.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7572.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69378.84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416万元。

支出预算157988.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7572.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69378.84万元，增长78.67%，主要原因是：2024年未下达基建项目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91232.2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038.84万元；政府性支出预算6634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6634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4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下达了基建项目预算，24年未下达。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 1、“行政运行”1271.1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等。
- 2、“其他普通教育支出”416万元，主要用于：人才发展基金。
- 3、“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30000万元，主要用于：基建项目。
- 4、“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59213.54**万元，主要用于：学校特色教育实践基地等专项经费以及政府采购等。
- 5、“行政单位离退休”108.4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休人员补贴以及离退休人员的福利支出、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 6、“事业单位离退休”**18.14**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福利费。
- 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保险缴费支出”129.0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 8、“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64.54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保险费的支出。
- 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52**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活动费及党组织工作经费。
- 10、“行政单位医疗”80.6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
- 11、“城市建设支出”41000万元，主要用于：基建项目。
- 12、“城市公共设施”25340万元，主要用于：基建项目。
- 13、“教育”**125**万元，主要用于：援助云南信息化项目及助学。
- 14、“住房公积金”96.81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
- 15、“购房补贴”122.40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支付给在职人员的购房补贴支出。

##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1,575,722,43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12,322,430.24	二、国防支出				
2、政府性基金	663,400,00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909,006,571.60	6,979,277.59	90,249,110.70	811,778,183.31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4,160,00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100.16	3,020,500.16	206,6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806,708.40	806,708.4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663,400,000.00			663,400,0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50,000.00			1,25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579,882,430.24	支出总计	1,579,882,430.24	12,998,536.23	90,455,710.70	1,476,428,183.31

2025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57988.24万元，比上年增加61525.9万元，增加63.78%，主要原因是2025年下达了基建项目预算，24年未下达；支出预算157988.24万元，比上年增加61525.9万元，增加63.78%，主要原因是2025年下达了基建项目预算，24年未下达

#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项 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909,006,571.60	904,846,571.60			4,160,000.00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12,711,207.29	12,711,207.29			
205	01	01	行政运行	12,711,207.29	12,711,207.29			
205	02		普通教育	4,160,000.00				4,160,000.00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160,000.00				4,160,000.00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92,135,364.31	892,135,364.31			
205	09	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92,135,364.31	592,135,36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100.16	3,227,100.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7,100.16	3,227,100.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4,400.00	1,084,4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40.00	181,4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0,733.44	1,290,733.4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366.72	645,366.7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60.00	25,1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6,708.40	806,708.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6,708.40	806,708.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6,708.40	806,708.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3,400,000.00	663,400,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3,400,000.00	253,400,0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253,400,000.00	253,40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50,000.00	1,250,000.00			
219	02		教育	1,250,000.00	1,250,000.00			
219	02		教育	1,250,000.00	1,25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68,050.08	968,050.0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24,000.00	1,224,000.00			
合计				1,579,882,430.24	1,575,722,430.24			4,160,000.00

#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205			教育支出	909,006,571.60	97,228,388.29	811,778,183.31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12,711,207.29	12,711,207.29	
205	01	01	行政运行	12,711,207.29	12,711,207.29	
205	02		普通教育	4,160,000.00		4,160,000.00
205	02	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160,000.00		4,160,000.00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92,135,364.31	84,517,181.00	807,618,183.31
205	09	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92,135,364.31	84,517,181.00	507,618,183.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100.16	3,227,100.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7,100.16	3,227,100.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4,400.00	1,084,4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40.00	181,4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0,733.44	1,290,733.4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366.72	645,366.7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60.00	25,1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6,708.40	806,708.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6,708.40	806,708.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6,708.40	806,708.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3,400,000.00		663,400,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3,400,000.00		253,400,0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253,400,000.00		253,400,00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50,000.00		1,250,000.00
219	02		教育	1,250,000.00		1,250,000.00
219	02		教育	1,250,000.00		1,25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68,050.08	968,050.0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24,000.00	1,224,000.00	
合计				1,579,882,430.24	103,454,246.93	1,476,428,183.31

#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12,322,43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663,400,000.00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904,846,571.60	904,846,571.60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100.16	3,227,100.16		
		八、卫生健康支出	806,708.40	806,708.4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663,400,000.00		663,400,0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50,000.00	1,25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预备费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575,722,430.24	支出总计	1,575,722,430.24	912,322,430.24	663,400,000.00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904,846,571.60	97,228,388.29	807,618,183.31
205	01		教育管理事务	12,711,207.29	12,711,207.29	
205	01	01	行政运行	12,711,207.29	12,711,207.29	
205	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892,135,364.31	84,517,181.00	807,618,183.31
205	09	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5	09	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92,135,364.31	84,517,181.00	507,618,183.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7,100.16	3,227,100.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7,100.16	3,227,100.1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4,400.00	1,084,4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1,440.00	181,4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0,733.44	1,290,733.4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366.72	645,366.7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60.00	25,1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6,708.40	806,708.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6,708.40	806,708.4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06,708.40	806,708.4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50,000.00		1,250,000.00
219	02		教育	1,250,000.00		1,250,000.00
219	02		教育	1,250,000.00		1,25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2,050.08	2,192,050.0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68,050.08	968,050.0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24,000.00	1,224,000.00	
合计				912,322,430.24	103,454,246.93	808,868,183.31

#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3,400,000.00		663,400,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3,400,000.00		253,400,000.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253,400,000.00		253,400,000.00
合计				663,400,000.00		663,400,000.00

#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项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90,849.97	11,790,849.97	
301	01	基本工资	1,515,456.00	1,515,456.00	
301	02	津贴补贴	6,425,340.00	6,425,340.00	
301	03	奖金	126,288.00	126,288.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0,733.44	1,290,733.4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645,366.72	645,366.7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6,708.40	806,708.4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07.33	12,907.3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68,050.08	968,050.0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576,716.96	121,006.26	90,455,710.70
302	01	办公费	229,900.00		229,900.00
302	02	印刷费			
302	04	手续费			
302	05	水费			
302	06	电费			
302	07	邮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89,655,439.02		89,655,439.02
302	11	差旅费	6,000.00		6,00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25,000.00		25,000.00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5,000.00		15,0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5,000.00		5,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161,131.68		161,131.68
302	29	福利费	298,080.00		298,08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00.00		15,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166.26	121,006.26	25,16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6,680.00	1,086,680.00	
303	01	离休费	148,640.00	148,640.00	
303	02	退休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8	助学金			
303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8,040.00	938,04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3,454,246.93	12,998,536.23	90,455,710.70

# 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026001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50		1.50				9,045.57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5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三）公务接待费1.5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9045.57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422.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135.6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286.92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78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47642.82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增加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无车辆保有情况，无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价值100万以上专业设备保有情况。2025年暂无安排购置车辆/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计划。

# 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本级）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 1、业务培训：培养一支思想觉悟高、业务能力强的松江教育管理队伍，推动松江教育健康、快速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环境，打造一支清正廉洁的师资队伍。
- 2、教育设备购置：依据《上海市普通中小学教学装备标准》要保障开学前学校的设施设备要全部到位，完成安装，保障开学工作正常开展。
- 3、教育安全与监管：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提高未成年人保护队伍建设，继续完善未成年人保护各项制度。为教育教学提供安全保障，为广大师生创造良好的教育环境。
- 4、编外人员工作经费：为保障教育系统正常运行，需聘请非编人员，提供后勤服务等工作，保障教育系统各单位师生工作学习、就餐等。
- 5、教育督导：加强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全程指导，转变办学理念，开展发展性评价，加快自主发展、内涵发展步伐，促进学校品牌建设和特色发展，推进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
- 6、教育设备维修保养：推进义务教育资源建设标准化、均等化，到2022年实现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建设符合教育发展需要，加大公共资源和财政投入，促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提升全市基本公共教育服务水平，保障学校校舍安全，为学生提供更加优质、安全的学习环境。
- 7、教育研究与发展：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为契机，以市教委《加强上海市基础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意见》为指引，加强教科研的培训与指导，进一步提升教育研究的质量与水平。以科研为引领，促进松江区教育综合改革的深入推进，提升松江教育的内涵与品质。
- 8、素质教育：培养学生对科技、艺术、体育的喜爱，丰富教育形式，形成浓厚的教育氛围，提升学生的体质健康、审美素养和意志品质，影响学生的情感、趣味、气质、胸襟，激励学生的精神。
- 9、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2025年新建信息化项目
- 10、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历年已批复）：2024年信息化项目
- 11、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确保各类教师教育平台正常运行，降低整体管理成本，提高应用系统的整体服务水平。
- 12、青少年保护工作项目：视频监控系统(三期)建设（市级专项转移项目）
- 13、宣传与推广：加强在新时代背景下的教育宣传工作，树好松江教育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完善“四责协同”，重点落实“一岗双责”。
- 14、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保障这项惠民政策真正落地生效，保证困难群体的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有效落实，让学生解决后顾之忧，更好地享受义务教育政策红利。
- 15、“教育管理”：加强教育管理，推动松江教育健康、快速发展。

16、“推进3岁以下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学前教育科市级专项“2024年推进3岁以下托育托育服务工作”需下拨经费用于本区教育系统社区托育宝宝屋建设。

17、人才发展基金：为了满足松江人民对“更好的教育”的期盼，主动适应未来人才培养的长远大局，构建区域教育“均衡、优质、公平”的发展格局；基于区域发展“一个目标、三大举措”的战略布局，打造与G60科创走廊国家战略相适应的基础教育人才队伍。

18、基础设施建设：用于各类学校的建造。

## 二、立项依据

从教育局本部职能出发，依据《松江区教育系统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修订）》《松江区教育系统政府采购实施细则（试行）》《松江区教育系统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实施办法（试行）》《松江区教育系统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实施办法（试行）》《松江区教育系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合同管理制度》《松江区基层单位管理规范内部控制操作指引》、《上海市教育督导条例》、《上海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细则》、《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管理办法》、《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要求（GB/T29315-2012）》、《松江区区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各相关规定立项。

## 三、实施主体

本年度所有项目实施主体为教育局各职能科室。

## 四、实施方案

1、业务培训：根据《松江区“十四五”教育改革发展规划》，用于基教科、计财科、托幼办等4个科室培训，师资费：副高级每学时最高不超过500元，正高级每学时不超过1000元，每半天最多按4学时计算；伙食费130元/人/天；场地、资料、交通费50元/人/天；其他费用30元/人/天，预计在2000人次，共计20万元。

2、教育设备购置：依据《上海市普通中小学教学装备标准》要保障开学前学校的设施设备要全部到位，完成安装，保障开学工作正常开展。本项目通过有计划的进行学校设施设备的购置和分发以维持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满足人民群众入学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基础教育资源的配置，完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3、教育安全与监管：本项目含教育系统保安服务费用. 为确保校园安全稳定，维护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本市关于智慧公安和校园安全工作总体部署、要求，进一步做好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安全工作，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现决定在原有中小学幼儿园人防、物防、技防体系基础上，加强校园智慧安防体系建设，强化校园保安队伍建设，深化校警协作机制。

4、编外人员工作经费：全年聘请预计163名非编人员，按计划100%完成后勤保障等工作，全年非编人员工作质量考核达标，9月前安排全部非编人员参加体检。同时，足额、准确发放非编人员薪酬等，确保体检机构资质达标。激发员工对工作的热情，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发挥主观能动性，有效支持教育系统的教育教学工作，师生满意度不低于90%。

5、教育督导：（1）修订《松江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松江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责任督学考核办法》。

（2）做好组建专兼职责任督学督导队伍的聘任和培训工作，每学期召开责任督学专题培训会议，明确工作要求和督导相关资料学习等工作，服务好责任督学的督导需求。

（3）根据市督导室、市督导事务中心和区教育局等相关部门的工作安排，做好拟定本学年松江区挂牌督导主题，并通过相关工作渠道布置责任督学到校开展督导检查工作。

（4）完成每月主题或专项督导工作评估报告，将督导经验、问题和建议及时上传市督导平台。同时做好与学校相关领导的反馈和督导回访等工作。

6、教育设备维修保养：（1）教育局基管中心根据公建配套移交并需开学项目、教育局对全区学生入学分配情况确定需扩班学校校舍情况、水务部门要求的节水改造、学校上报的维修和绿化改造、局未保办检查所发现的安全问题、确权工作消防评估后需改造完善，与局发展规划科、计财科制定维修改造方案和计划。（2）负责应急维修改造工程的现场踏勘，制定具体工程项目任务书。（3）按照《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相关要求进行工程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4）根据《松江区教育系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严格按国家的项目工程管理制度具体负责开展工程施工现场的监督、管理与验收等工作。（5）协助教育局审计室做好工程结算的审价和工程款的支付工作。（6）按照教育系统“校舍维修工程施工企业考核方案”的要求对施工企业进行考核，促进教育系校舍维修健康、有序推进。

7、教育研究与发展：课程与教学：（1）以义务教育学校发展共同体建设为抓手探索集团化办学。（2）加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管理。（3）全面推进小学阶段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与评价工作。（4）加强课程教学改革和研究。加强和改进科学课程与教学。（5）积极推进中小学生综合评价改革。（6）做好高层次思维训练项目、英语学科建设、跨学科课程建设等区域重点项目。（7）做好各学段毕业班工作。（8）深入推进中高考改革。（9）推动特色高中建设，加强普通高中多样特色建设。

推进中小学生创新与特色建设：（1）强化高中学生创新素养培育。以课堂教学中的高阶思维活动为抓手，加大研究性学习指导力度，深化高中学生创新素养培育实验项目。（2）逐步建立合力培养拔尖人才的机制。加强与大学城各高校的深度合作，构建基础教育与高等教育合作交流的示范性平台，充分借助高校的资源优势，面向基础教育阶段学生开发创新课程，开放实验设施，个别指导学生开展研究性学习。（3）深入推进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开展，积极落实五育并举。（4）对接中高考改革新要求，加强利用大学城优势资源，建立松江区中小学校与松江大学城高校优质资源结对共建长效合作机制，支持松江基础教育建设特色课程。

8、素质教育：一是加强学生体育工作。推进“小学兴趣化、初中多样化、高中专项化、大学专业化”体育教学改革。扶持校园“三大球”发展。试点建设青少年课外体育活动中心。探索建立校园意外运动伤害事故第三方处理机制。组织学生品牌体育赛事。

二是加强学校卫生工作。建立市级学校卫生保健人员培育中心。研制基础教育卫生保健教师职称评审办法。添置学校卫生保健基本设施设备，开展以招收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为主民办小学卫生室达标建设。研制学校午餐的营养标准指导性意见。推进学生健康体检信息系统建设。

三是加强学校艺术教育。探索艺术人才一体化教育模式，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多样化”、高中阶段“专项化”艺术课程建设。继续开展中小学艺术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加强“三团一队”（合唱团、舞蹈团、美术文学社团和乐队）为主的区、校两级学生艺术社团建设。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如书法进校园示范校、非遗传习基地等。有计划、多层次、广覆盖融入传统文化的内容，逐步形成“生生习技艺，校校有项目，区域有特色”的良好格局。推进文教结合体制机制改革，运用社会文化资源为学校艺术教育提供优质服务。分层次推进松江区学校艺术教育六大联盟。提供艺术教师、学生欣赏高端艺术演唱的机会。

9、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针对中小学、幼儿园不同的实际情况和需求，无线覆盖项目建设目标需要进行细粒的制定。不同的使用人群采用不同的认证接入方式，确保无线接入的安全；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采用不同的无线AP设备，以便满足不同的接入用户数需要。

10、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历年已批复）：2023年信息化项目

11、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确保各类教师教育平台正常运行，降低整体管理成本，提高应用系统的整体服务水平。

12、青少年保护工作项目：

13、宣传与推广：

加强在新时代背景下的教育宣传工作，树好松江教育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加强松江教育宣传工作的标准化和规范性管理，加强宣传员队伍建设，保障信息发布的严肃性、及时性和准确性，充分发挥自有媒体在宣传松江教育、引导舆论、服务师生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加快构建教育宣传工作新格局。充分利用松江教育微信公众号、云间教育微博、《松江教育》杂志等平台，进一步提升自有媒体的浏览量和关注度。提高党建研究理论水平。做到工作有目标、人员有保证、任务有落实，为教育宣传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

14、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按照义务制学生帮困资助文件，对符合条件的本市学生进行帮困资助。义务教育2019年学生资助工作注意事项一新增要求强调：（1）户口簿整本复印，从户主页复印到第一个空白页，包括空白页，按户口本序号顺序整理好（如第5页为空白页，就复印1、2、3、4、5页），如有缺页需在缺页位置写明原因（必须写明，按实际情况写即可），学生和家長在一本户口簿上的复印一本，学生和家長在在两本上的复印两本；（2）学生须提交与监护人的关系证明（即出生证等）；（3）申请农村家庭学生中，非首次申请营养午餐的学生（家長一方为外省市户改政策后需开户籍证明的）可不再开具新证明，家長只需向学校提供最近一期户籍证明的复印件；（4）孤儿必须提供孤儿证；（5）做网上录入所有申请类型的学生都要填一位家長的信息。

对学生上交资料要求：（1）低保、特困供养、低收入、烈士子女、孤儿按要求填写申请表；（2）残疾学生按要求填写申请表；（3）申请农村家庭学生：家長一方户籍在外地，并且所在地已经进行了户籍改革，取消了户籍性质，统称为“居民户”，需开户籍证明；（4）学生资料按以下顺序排列，并圈出户口本上学生姓名、父或母姓名（如果是农村家庭学生则圈出农业户口的父或母姓名）（1）申请低保、特困供养、低收入学生：申请表两份→低保、特困供养、低收入证明原件→出生证复印件→学生户口本复印件→父或母的户口本复印件（2）申请烈士子女、孤儿学生：申请表两份→烈士子女、孤儿证明原件（孤儿必须提供孤儿证）→学生户口本复印件→监护人的户口本复印件（3）残疾学生：申请表两份→残疾证或阳光宝宝卡复印件→出生证复印件→学生户口本复印件→父或母的户口本复印件（4）农村家庭学生：学生本人为农村户口：学生户口本复印件 家長一方为农村户口：出生证复印件→学生户口本复印件→农业户口的父或母的户口本复印件 家長一方户籍在外地，并且所在地已经进行了户籍改革，取消了户籍性质，统称为“居民户”，需开户籍证明（非首次申请营养午餐的学生（家長一方为外省市户改政策后需开户籍证明的）不再开具新证明，家長只需向学校提供最近一期户籍证明的复印件。）：出生证复印件→户籍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学生户口本复印件→农业户口的父或母的户口本复印件。

15、“教育管理”：（1）对各民办托幼机构全年工作进行全方位考核，考核时结合日常调研、年度检查、挂牌督导、结对联动、各机构责任事故或信访发生频率及处理情况、各机构对上级部署的各类工作执行情况等综合认定，并结合保教条线的评价而定。

（2）分别对三批认定的民办普惠性幼儿园进行生均奖补一次性专项奖补，取约75%的总经费给予其发展支持；对提供普惠性托班学位的园所进行奖补，取约25%的总经费给予其发展支持。

（3）为保障每一所新开学校或新启用校区的正常办学，需要在安全保障、公共事业（水电煤汽等）、非通用设施设备、环境布置、卫生保洁、空气净化、疫情防控以及日常办公支出等方面投入标准不一的“开门”经费。

(4) 根据合同条款，每年应支付义务教育服务费用，支付标准为“经物价局核定的学校收费标准和公办初中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且两项合计不高于松江区公办初中学校上年度生均经费标准）”。其中，根据市政府文件要求，我局每年对义务教育阶段所有民办学校的学生按照公办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另外安排专项经费给予保障。

16、推进3岁以下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学前教育科市级专项“2024年推进3岁以下托育托育服务工作”需下拨经费用于本区教育系统社区托育宝宝屋建设与日常运营

17、人才发展基金：农村任教416万元。

18、基础设施建设：为更好地回应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期盼，推动松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2025 年度，11 个续建项目中，8 个项目预计 2025 年竣工，3 个项目在建。12 个竣工决算项目中，预计 8 个项目决算完成，4 个项目结算完成

## 五、实施周期

本年度所有项目实施周期都是：2025年1月--2025年12月

## 六、年度预算安排

- 1、业务培训：公共财政预算资金225万元；
- 2、教育设备购置：公共财政预算资金8103.43万元；
- 3、教育安全与监管：公共财政预算资金3931.70万元；
- 4、编外人员工作经费：公共财政预算资金1447.49万元；
- 5、教育督导：公共财政预算资金240.25万元；
- 6、教育设备维修保养：公共财政预算资金1529万元；
- 7、教育研究与发展：公共财政预算资金721.34万元；
- 8、素质教育：公共财政预算资金222.4万元；
- 9、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公共财政预算资金2371万元；
- 10、网络信息系统开发、升级、建设（历年已批复）：公共财政预算资金1132.55万元；
- 11、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公共财政预算资金1032.29万元；
- 12、青少年保护工作项目：公共财政预算资金191.48万元；
- 13、宣传与推广：公共财政预算资金183.79万元；
- 14、学生帮困资助及国家助学：公共财政预算资金370万元；
- 15、“教育管理”：公共财政预算资金29180万元；
- 16、推进3岁以下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公共财政预算资金5.08万元；
- 17、人才发展基金：其他资金预算416万元；
- 18、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财政预算资金96340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共计147642.81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